

证券代码：430464

证券简称：方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2月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1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林健健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议案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监事会提名林健健（继任监事）、刘伯庆（继任监事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，任期三年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为确保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，第三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产生之前，将继续履行其职责，直至新一届监事产生之日自动卸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公告编号：2021-03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12 月 8 日